



张志成事迹



张志成，男，满族，1955年11月出生，辽宁省抚顺市新宾县人。1981年4月参加工作，平邑县工商局平邑工商所干部。1991年被中共临沂地委宣传部、地区公安处授予“临沂地区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称号；2012年3月被平邑县人大常委会授予“平邑县见义勇为模范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奖章。

1990年7月24日晚10时许，劳碌了一天的平邑县工商局丰阳工商所干部张志成驾驶两轮摩托车，风驰电掣地奔跑在回家的路上。当他行至平邑镇石崮庄北的下坡时，漆黑的前方蓦地传来“救命啊、救命啊”的呼喊声。那声音穿过茫茫的青纱帐，尖细而悲凉。听到呼救声，张志成立即加快速度向前飞驰。在雪亮的车灯照射下，他突然发

现路边的沟里有4名男子。一个男子用手别着一位姑娘的胳膊，另一个男子掐着姑娘的脖子，正急急忙忙向旁边茂密的玉米地里拖去。另外两男子站在沟的上边东张西望，看样子是为下边两名歹徒观风、放哨的。

看到这惊人的场面，张志成心里全明白了，这是一起绑架案。张志成不由得义愤填膺，怒火中烧。“快去救人，捉住歹徒”，张志成这样想着，快速跳下车，大喝一声：“放开她！”“你是哪路的和尚？活腻了是吧？”一个满脸横肉的歹徒威胁道。看到歹徒这么多，来势又那么凶猛，张志成想起头上闪光的国徽，急中生智，便理直气壮地说：“我是县公安局的！赶快放开她！不然，我用铐子铐上你们！”“那玩意儿我见得多了，吓唬不着老爷们。公安局的能把我们怎么样？”另一个歹徒仍然傲慢地这样回答。听着姑娘撕心裂肺的求救声，面对如此狂妄的歹徒，张志成怒不可遏。得给这帮家伙一个厉害看看，不然压不住他们的嚣张气焰，就救不了这位姑娘。张志成想到这里，便使出少年时在东北学过的功夫，飞起一脚，狠狠地向一名歹徒踢去。只听“哎呀”一声，这个歹徒随即倒地。旋即，张志成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一手抓住了另一名歹徒，朝其太阳穴左右猛击两拳。站在沟上的两个歹徒，看到这个“公安局的”果真出手不凡，着实害了怕，慌慌张张拔腿逃窜。“大哥，快去救祝某。”刚刚脱离魔掌的姑娘气喘吁吁地对张志成说，她的男朋友被另几个歹徒绑架走了。



听到这些，张志成顾不得喘息，又沿着姑娘手指的方向快步追去。只见两个歹徒正把姑娘的男朋友祝某摁倒在地，拳打脚踢。这两个歹徒忽然发现有一高大的身影飞快地跑来，情知不妙，丢下祝某，惊慌地钻进了旁边的玉米地里。

这时，夜色更浓，田野愈静。救人救到底。具有高度责任感的张志成担心再出什么情况，他不顾一天的劳累推着摩托车，徒步十几里，把这一男一女护送到他们所在的单位。这对恋人，一再感谢张志成的救命之恩，并挽留张志成在他们这里住宿，张志成却说：“不用谢，见危相救，是我应该做的事。”并叮嘱两位年轻人夜晚要特别注意安全。张志成就是这样一个人，一个对社会负责的热心人。

张志成扎根于基层工商事业默默奉献，多次被平邑县工商局评为先进个人。1991年被中共临沂地委宣传部、地区公安处授予“临沂地区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称号；1994年和1997年两次被临沂地区工商局（后为临沂市工商局）评为“先进个人”；2012年3月被平邑县人大常委会授予“平邑县见义勇为模范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奖章。

（孙传会 张玲）